

# 泉州市民政局

泉民函〔2026〕64号

答复类型：A类

## 关于市十七届人大五次会议 第1349号建议的答复

戴嘉添代表：

《关于扶持我市民营养老产业发展的建议》（第1349号）收悉，该建议由我局会同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教育局以及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办理。现将有关办理情况汇总答复如下：

### 一、我市养老产业发展现状

截至2025年末，泉州市户籍人口773.49万人，其中60周岁及以上老年人口142.76万人，占比18.45%。预计2030年老年人口将达200万，“银发经济”需求持续扩大。目前，全市各类养老服务机构及设施2864个（115家养老机构中，民营占比超90%），养老床位总数5.67万张，养老机构护理型床位占比90%，每千名老年人拥有床位40张。近年来，我市坚持需求和问

题导向，多措并举，打造“海丝泉州·颐养乐园”养老新品牌，基本形成了居家社区机构相协调、医养康养相结合、覆盖城乡的养老服务体系。

## 二、主要工作做法及成效

### （一）强化规划引领，破除准入壁垒

一是刚性保障养老用地。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已将养老服务设施用地纳入《泉州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及《泉州市十五分钟社区生活圈专项规划》强制性内容，优先保障年度用地指标。鼓励闲置场所、旧校舍、企业厂房、商业设施、存量商品房等改造为养老服务设施，降低企业前期投入成本。二是规范配建设施移交。严格执行新建住宅小区养老服务设施配建“四同步”（同步规划、同步建设、同步竣工验收、同步无偿交付使用），在规划许可、联合验收等环节严格把关，确保设施足额移交。截至目前，全市已完成371宗配建移交，投入运营使用135宗。三是优化审批服务效能。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依法简化养老经营主体登记流程，推行经营范围规范化登记。2026年以来，民政部门积极对接省上，持续深化开办养老机构“高效办成一件事”改革，破解开办流程繁琐、审批环节分散等问题。

### （二）降本减负赋能，优化营商环境

一是落实政策红利。近年来，出台《关于加快养老事业发展实施意见》《泉州市贯彻〈福建省“十四五”老龄事业发展和养老服务体系规划〉的实施意见》《泉州市养老领域惠民生补短板

专项行动方案(2021—2025年)》《关于印发加快银发经济发展的实施方案的通知》等养老服务“1+N”政策体系，消除社会力量参与养老服务存在政策落实难、准入审批难、融资贷款难问题。同时，进一步放宽行业准入，取消养老机构设立许可，实施备案管理。鼓励盘活用好闲置场所、旧校舍、企业厂房、商业设施、存量商品房等用于养老服务，对符合条件的养老服务机构及设施按要求落实床位一次性建设补贴、护理型床位补贴及运营补贴等。推行全国统一的养老服务等级评定与认证制度，对获评四星级及以上的养老服务机构（设施）给予5-10万元的奖励（累计拨付1340万元）。二是降低要素成本。严格落实养老服务企业用水、用电、用气执行居民生活类价格政策，并按规定落实社区养老服务业享受相应的税费减免政策，切实降低机构日常运营成本。三是强化综合监管。深化“政府主导+专业机构运营+社会力量参与”机制，发挥全省首家养老服务孵化基地平台作用，培优育强如善康养、龙人伍心、温晴、禾康等本土连锁品牌。通过推广“公建民营、公办民营、公租民营、公助民营”等多元运营模式，引导成熟机构跨县域规模化承接、连锁化运营各类养老服务设施。目前，社会力量已成为养老服务供给主力，全市民营养老床位占比超90%。同时，建立养老机构预收费指导机制，加强养老机构资金监管，既保障老年人财产安全，也为合规企业营造公平、透明的市场环境，让机构安心投资、专心运营。

### **（三）完善培育体系，强化人才激励**

一是扩大人才供给。支持泉州医学高等专科学校等 12 所高职院校开设有智慧健康养老、护理、康复等养老产业相关专业，在校生 6000 余人；泉州市城市工程学校等 8 所技工学校开设护理、康复保健等养老服务相关专业，在校生共 1488 人。深化产教融合，推动泉州华光养老服务中心与光大百龄帮、江南老年颐乐园等养老机构联合开展人才培养，市农业学校与泉州市龙人伍心金秋家园养老服务有限公司等签订合作协议，在人才培养、实习就业等领域进行深度合作。支持福建省蓝企鹅管家服务有限公司创建省级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获补助 200 万元）。在培育打造泉州市华光养老服务中心等 3 处省级养老服务人才实训基地基础上，2025 年在泉州医学高等专科学校、泉州轻工职业学院挂牌成立市级养老服务人才教育培训基地。每年在泉州医高专举办校企合作招聘会，提供养老服务就业岗位上百个。二是强化技能提升与激励。通过实施职业技能提升工程，仅 2025 年，市人社部门累计开展养老服务行业技能培训 4700 余人次，评价技能人才 1861 人；市民政局部门培训养老护理员 1894 人次，免费开展职业技能鉴定 261 人。落实养老机构从事康复护理等大中专毕业生学费奖补和一线从业人员在职岗位奖补，累计发放奖补资金 55.8 万元。鼓励养老机构建立护理员技能等级评定制度，将技能等级与薪酬待遇挂钩。每两年举办一次市级养老护理职业技能竞赛，对获奖选手落实荣誉表彰及职业技能等级晋升。2025 年选送优秀选手获省级养老护理赛项一等奖，推荐优秀养老机构负

责人参与“‘泉’民开讲”专场宣讲，并通过媒体宣传提升职业认同感，向全社会展示养老服务从业人员的职业风采和良好形象。

### 三、下一步工作计划

1. 进一步优化政策措施。深入贯彻落实国家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战略，制定出台老龄事业和养老服务发展规划，做好顶层设计。健全完善多部门相互配合的协调工作机制，细化民营养老机构在土地、财税、融资等支持办法，满足多层次、多元化的健康养老需求。持续推进开办养老机构“高效办成一件事”改革，按要求落实养老机构建设补贴、运营补贴及各类税费减免政策。

2. 优化城乡服务供给。2026年持续推进嵌入式养老服务机构建设，新建或改扩建一批农村幸福院，推广“社区+物业+养老”模式，持续推动各类养老服务机构（设施）提高护理服务能力和运营水平。管好用好农村幸福院等养老服务设施，实现养老服务与社区建设的资源整合、业态融合、功能聚合。

3. 深化人才队伍建设。继续落实国家、省、市关于加强养老服务人才队伍建设的决策部署，加大人才培养力度，强化从业人员队伍素质能力。继续将养老服务从业人员培训纳入政府补贴目录，2026年培训从业人员不少于1800人次。同时深化校企合作，推动高职院校与民营养老机构共建实训基地，拓展实践教学场景，助力我市民营养老产业高质量发展。

4. 强化综合监管服务。健全跨部门协调配合机制，持续开展跨部门“双随机、一公开”联合抽查，推动养老服务综合监管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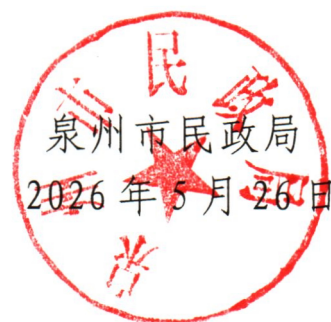
同化、规范化、精准化、智能化。持续开展养老服务等级评定工作，落实养老机构预收费监管要求，切实保障养老机构合法权利和老年人消费权益。

衷心感谢您对泉州养老服务事业的关心与支持！我们将持续跟踪建议落地成效，欢迎您随时监督指导。

领导署名：李玉霜

联系人：蔡巧梅

联系电话：22500613



（此件主动公开）

---

抄送：市人大常委会人事代表工委，市政府督查室。

---